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10月30日上午在长沙银行总行33楼3315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独立董事王宗润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易骆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张曼主持。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彭敬恩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听取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表管理专项审计报告》《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制度设计及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通报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南监管局相关监管文书并听取整改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1 日